

证券代码：836163 证券简称：美安医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赵卫华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君担任公司监事》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选举王君担任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君不存在

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9）。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美安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